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跃先先生的通知，获悉李跃先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截至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跃先	是	2,960,800	2018.10.22	解除质押日	华泰证券有限公司	20.03%	补充质押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赵镜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181,844,815 股，占公司总股本 559,794,902 股的 32.48%。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赵镜女士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 142,607,172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78.42%。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7%。其中实际控制人李跃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780,800 股，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 14,780,8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